## 物候辽西·立冬

□皇甫刚

正午的阳光
把最后一缕秋暖
燃在五角枫的指尖
更多的叶子扑向大地
大地
接纳了所有流浪的脚步
五谷杂粮都已上仓
鹅鸭的欢唱高亢而抒情

野雉的爪印
踩过田垄上遗落的谷穗
然后,遁进深山
羽翎映染着幽蓝的月色
梦一样,掠过静谧的松林
沿着渤海湾的曲线
用蜃壳细密的纹理
刻下每一次疾飞的震颤

翻地拖拉机声隐入寒夜
田野敛尽喧嚣
铺上一层厚毯
沉沉入眠
夜半的风
揉碎了月光
远方归人的思念
凝成霜,漫成冰

母亲的炭火温透土炕
玻璃上的红窗花挡着寒凉
压菜石下
鲜菜脆响——
腌菜缸就泛起咸香
烫一壶枣干茶
写一首诗,等一场雪
也等饺子的嫩白
映亮檐角的霜花

投稿请登录
辽望迟桂花频道

相关咨询
请加小编微信

# 生活研究

□林佳琦



晚上九点半,林城下班了。从公司到公寓走路要二十多分钟,一路上要经过纺织厂、厨具厂、包装厂以及零零散散的宿舍。知了的叫声此起彼伏,星星在眨眼睛。林城垂着头,戴着耳机,播放着去年做高等数学题时的歌单,脖子上的工牌在胸前跳舞。路两旁的路灯和樟树交错排列,这种秩序让林城心头一紧,他加快了脚步。

从沈阳坐飞机到宁波需要两个半小时,速度越快,林城越无措。一是房子还没租好,毕业季也是入职高潮季,房源紧缺;二是他还没做好在南方生活的准备,比如饮食、气候、人际关系等等,这些他都没有做足功课。林城计划先在宁波品尝些当地小吃——不单是品尝,主要是填饱肚子,吃完坐火车赶往绍兴去找房子。走出机场,潮热的空气和小雨给林城洗了个热水澡。他脖子上的湿疹复发了,跑着冲进火车站,买了最近一趟去绍兴的火车。从出机场准备大快朵颐到改变主意赶去绍兴大概用了两分钟,这是林城做决定最干脆最快速的一次。

林城还没吃饭,填饱肚子是当务之急。他下了火车找了半天饭店也没找到,只有一家“次坞打面”。林城往面馆里张望,看人还不少,感觉应该靠谱。他点了碗番茄面,吃着吃着,他才发现,坐在面馆里的这些人都是老板的亲戚,吃完就走进老板的屋内聊起家常。林城忽然觉得自己是一个天外来客,当然,事实也是如此。

林城所在的这家公司是制造业的。他担任生产主管,需要管理一层楼的所有产品、机器和工人。机器宕机,如没有及时上报维修,导致产率下降,第一个找他。每道工序有哪些产品、每样产品的出货速度以及每样产品的不良品应该怎样处理,这些他都要熟记于心。除了这些,他还要管理一线员工,看看他们有没有偷懒,有没有规范操作。车间内不允许携带私人手机,每人配一部老年机供工作使用,一天到晚只有吃饭时才能接收到家人朋友发的消息。庆幸的是,林城的领导南哥和鑫哥为人友善,就事论事,很少与下属置气,他们都给林城带来了巨大的成长与蜕变。

转眼就是一个月,林城搁置了自己篆刻和写作的爱好,每天两点一线的生活让他窒息。不是因为这个岗位累,而是林城讨厌它的忙,这份工作已经严重影响了林城边学习边工作的规划。林城打起退堂鼓——他当年考上了硕士研究生,是放弃读研来工作的。

林城这一天中午没吃饭,躲在休息室做起心理斗争:这份工作到底是不是他想要的?现在辞职去读研还来得及,要不要去读研?当初林城铁了心来到这边,不顾家人、朋友和老师的劝说,一心想赚钱,现在冷不丁回去了难免被嘲笑。另外,再忍忍也能习惯的,读研也不轻松。另一个想法又打消了这个想法:现在回去是成本最低的一种做法,读研可以提高将来工作的上限,在读研期间找些实习,毕业就容易找与自己专业相关的工作了。

硕士毕业后,林城和萍子相恋了,同在一家公司工作。林城做后端开发,萍子做软件测试。两个人下班后一同挤在晚高峰的地铁里,回到租住的小屋,洗菜做饭、收拾屋子,一点点把简陋的出租屋打理成温暖的小家。

暮色倾斜着,好似柔中带刚,铆足劲来,穿透云朵,越过薄雾,直射进中街旁林城一家的露天烧烤桌上。萍子安顿好婴儿车上的女儿后,依偎在林城的怀中,摆弄无名指上亮闪闪的婚戒。林城又忆起那一个月的经历,说:“幸好当初回来了,不然我不会有这一切,更不会认识你。谢谢你的陪伴,萍子。”萍子噘起嘴,一脸得意,伸手轻轻戳了戳林城的胸口:“你谢我是对的,不过你更要感谢生活,生活总给我们惊喜。”

# 十平米的旷野

□宋嘉宁

北方的十一月,初雪将至。

城市的高楼像一排排竖立的琴键,在灰蓝色的天幕下矗立着。

我坐在客厅的落地窗前,手里捧着一杯刚冲好还冒着热乎气儿的咖啡。窗外的车流缓缓前行,好似一条红色长龙,高架桥上的路灯按时亮起,勾勒出城市庞大冰冷的骨架。厨房里,洗碗机发出低沉的嗡鸣,扫地机器人正不知疲倦地在木地板上画着圆圈。一切都高效、精准且顺其自然。

我一回头,母亲又在阳台上忙活了。

家里的阳台很大,我原本设想装成一个北欧风的阅读角,放一张单人沙发和一盏落地灯。但母亲执意要用一半的空间来种菜。于是,几口大花盆占据了最好的采光位,里面种着番茄、小葱,还有一株半死不活的薄荷。

“这番茄,超市里几块钱一斤,又大又红,比你这指甲盖大小的强多了。”我曾看着那些青涩的小果子,笑着打趣她。

母亲没理我,她正戴着橡胶手套,耐心地用棉签给番茄花人工授粉。那动作,像是在进行一场极其神圣的仪式,专注得让人不忍打扰。

生活像一场华丽的冒险。也许对老一辈人来说,透亮的落地窗,智能的家电,都抵不上泥土里长出来的几片绿叶踏实。

母亲这一代人,经历过物质匮乏的尾巴。他们习惯了把所有的心血都灌注在“吃穿”这两个字上。哪怕现在日子好了许多,住进了有地暖、有中央空调的楼房,她的骨子里,依然保留着对土地的那份近乎偏执的眷恋。

前阵子,我工作压力大,深夜还在对着电脑屏幕修改方案,焦虑得连饭都吃不下。那天早晨,眼底泛着青黑,我走出房间,看到餐桌上放着一碗清汤面,上面卧着一个荷包蛋,旁边还漂着几粒翠绿的葱花。

“阳台上的葱,新鲜。”母亲坐在餐桌对面,一边看手机上的短视频,一边随口说。

我挑起一筷子面送进嘴里,很清淡,却意外地熨帖了那个疲惫的早晨。那一刻,我突然觉得,这不起眼的阳台,就是母亲在这个现代化钢筋混凝土森林里开辟出的小天地。她用那几铲泥土、几片叶子,把我们这个小家,牢牢地留在了充满乡土气息的人间烟火里。

我看着母亲蹲在地上,用剪刀小心翼翼地修掉一片蔫了的黄叶,扔进花盆中,落叶归根。

我想,这或许就是生活的本真。在飞速运转的现代城市里,偷偷种下一把葱、几颗番茄,用一些微不足道却热腾腾的善意,去抵挡这漫长又寒冷的北方冬天。